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6】48360020 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7
5、 财务报表附注	9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6】48360020号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9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1-9月、2015年度、2014年度、201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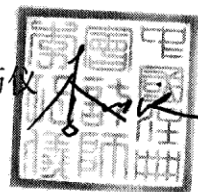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9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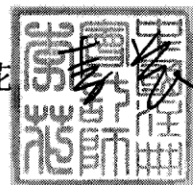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巧仪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花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	2016.0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77,898,789.48	146,216,033.87	102,200,459.66	104,732,385.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4,136,529.78	15,089,407.18	11,850,043.99	1,894,342.77
应收账款	六、3	83,635,669.35	96,947,817.72	69,201,083.37	59,869,604.04
预付款项	六、4	1,786,056.40	6,156,510.90	1,104,349.79	216,235.58
应收利息	六、5	107,576.62	24,054.00	91,492.7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6	1,644,060.50	1,403,806.77	1,242,021.80	1,323,804.06
存货	六、7	63,849,416.75	72,150,976.08	63,938,666.07	58,272,510.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4,913,522.73	11,860,589.32	7,226,739.66	8,506,726.81
流动资产合计		337,971,621.61	349,849,195.84	256,854,857.04	234,815,609.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六、9	1,082,182.44	1,180,280.64	1,311,078.24	
固定资产	六、10	44,042,523.41	42,012,187.24	43,958,639.98	46,883,483.83
在建工程	六、11	32,205,505.03	3,948,595.41	2,086,515.36	1,109,757.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2	62,959,823.35	64,430,866.99	64,590,158.10	79,863.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3	1,365,649.93	1,317,028.08	1,149,695.93	1,463,24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5,480,039.77	8,328,595.03	6,400,468.60	5,189,221.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5	6,673,970.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809,694.64	121,217,553.39	119,496,556.21	54,725,575.89
资产总计		491,781,316.25	471,066,749.23	376,351,413.25	289,541,185.09

(转下页)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深圳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注释	2016.0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648,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7	34,839,014.45	31,663,095.98	40,514,260.39	23,727,780.34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22,418,855.17	41,578,298.17	32,984,599.37	28,513,290.37
应交税费	六、19	6,338,290.63	7,059,041.78	5,290,712.33	5,314,230.6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20	10,792,820.00	10,328,628.00	9,395,838.00	4,365,723.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388,980.25	90,629,063.93	88,833,410.09	61,921,024.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1	2,665,000.00	3,150,000.00	800,000.00	1,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65,000.00	3,150,000.00	800,000.00	1,200,000.00
负债合计		77,053,980.25	93,779,063.93	89,633,410.09	63,121,024.56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2	95,832,000.00	95,832,000.00	95,832,000.00	53,2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3	23,340,771.29	23,340,771.29	23,340,771.29	65,932,771.2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4	41,034,000.46	33,456,755.39	21,812,323.18	13,386,738.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5	254,520,564.25	224,658,158.62	145,732,908.69	93,860,650.32
股东权益合计		414,727,336.00	377,287,685.30	286,718,003.16	226,420,160.5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1,781,316.25	471,066,749.23	376,351,413.25	289,541,185.09

载于第9页至第6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张致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2-4-5

黄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新黄印伟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6	315,550,679.99	502,157,660.48	411,119,192.12	347,702,134.39
减：营业成本	六、26	201,992,903.28	317,845,483.29	270,053,528.69	217,013,557.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7	3,429,851.37	4,873,348.30	3,685,589.21	3,555,279.15
销售费用	六、28	5,928,878.34	9,272,506.05	8,116,517.23	8,085,717.82
管理费用	六、29	23,271,488.44	43,631,811.28	32,621,985.39	30,213,290.11
财务费用	六、30	-6,048,278.68	-9,935,777.52	-2,614,740.54	2,342,778.44
资产减值损失	六、31	15,982.15	2,432,176.18	940,988.81	1,791,817.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2		648,000.00	-648,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959,855.09	134,686,112.90	97,667,323.33	84,699,693.76
加：营业外收入	六、33	2,208,773.02	2,513,312.09	1,546,396.10	1,717,928.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1,491.71	23,795.32		
减：营业外支出	六、34		167,218.83	59,388.49	8,275.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7,218.83	59,388.49	8,275.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168,628.11	137,032,206.16	99,154,330.94	86,409,347.39
减：所得税费用	六、35	13,396,177.41	20,587,884.02	14,898,488.31	12,989,294.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772,450.70	116,444,322.14	84,255,842.63	73,420,052.5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772,450.70	116,444,322.14	84,255,842.63	73,420,052.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六、36	0.7907	1.2151	0.8792	0.76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36	0.7907	1.2151	0.8792	0.7661

载于第9页至第6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张致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新黄伟印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兆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3,268,154.89	427,133,085.57	347,922,171.61	295,979,046.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32,677.09	7,912,606.82	6,175,589.87	2,189,522.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9,834,227.10	41,710,387.19	4,286,988.60	1,984,093.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935,059.08	476,756,079.58	358,384,750.08	300,152,662.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665,621.71	193,310,935.60	136,151,044.73	97,807,501.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099,550.68	117,556,301.46	93,755,688.13	69,283,799.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55,237.97	25,982,898.95	20,186,533.43	21,146,341.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16,340,476.66	11,751,658.91	48,667,468.89	11,984,99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160,887.02	348,601,794.92	298,760,735.18	200,222,63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74,172.06	128,154,284.66	59,624,014.90	99,930,025.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6,958.00	50,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6,958.00	50,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65,881.49	25,095,004.90	79,602,664.30	10,899,504.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65,881.49	25,095,004.90	79,602,664.30	10,899,504.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08,923.49	-25,044,504.90	-79,602,664.30	-10,899,504.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550,000.00	4,500,000.00	4,845,000.00	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000.00	4,500,000.00	4,845,000.00	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332,800.00	25,874,640.00	23,958,000.00	16,084,145.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301,886.78	301,886.78	1,042,138.67	1,177,547.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34,686.78	26,176,526.78	25,000,138.67	21,061,69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84,686.78	-21,676,526.78	-20,155,138.67	-20,361,693.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02,193.82	397,741.23	-213,557.87	-910,036.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38	31,682,755.61	81,830,994.21	-40,347,345.94	67,758,791.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216,033.87	64,385,039.66	104,732,385.60	36,973,594.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8	177,898,789.48	146,216,033.87	64,385,039.66	104,732,385.60

载于第9页至第6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张致民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平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伟新印

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5,832,000.00			23,340,771.29							377,287,685.30	95,832,000.00					21,812,323.18		145,732,908.69	286,718,003.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5,832,000.00			23,340,771.29							377,287,685.30	95,832,000.00					21,812,323.18		145,732,908.69	286,718,003.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882,405.63	37,439,650.70					11,644,432.21		78,925,248.93	90,569,682.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772,450.70	75,772,450.70							116,444,322.14	116,444,322.1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910,045.07	-38,332,800.00					11,644,432.21		-37,519,072.21	-25,874,64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577,245.07						11,644,432.21		-11,644,432.2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577,245.07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5,832,000.00			23,340,771.29							254,520,564.25	414,727,336.00	95,832,000.00				33,456,755.39		224,658,158.62	377,287,685.30

公司于第9页至第6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致印

黄平

黄伟印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240,000.00			65,932,771.29				53,240,000.00			65,932,771.29				8,044,733.67		43,754,603.03	168,972,107.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3,240,000.00			65,932,771.29				53,240,000.00			65,932,771.29				6,044,733.67		43,754,603.03	168,972,107.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592,000.00			-42,592,000.00											7,342,005.25		50,106,047.29	57,448,052.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420,052.54	73,420,052.5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7,342,005.25		-23,314,005.25	-15,972,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342,005.25		-7,342,005.25	
3、对股东的分配																	-15,972,000.00	-15,972,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2,592,000.00			-42,592,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2,592,000.00			-42,592,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5,832,000.00			23,340,771.29				53,240,000.00			65,932,771.29				13,386,738.92		93,860,650.32	226,420,160.53

载于第9页至第6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张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致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9月、2015年度、2014年度及2013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深圳太辰光通信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由深圳太辰光通信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 于2011年9月14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 领取注册号为440301501121679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深圳太辰光通信有限公司原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粤深合资证字(2000)3149号批准证书和深圳市外商投资局以深外资复[2000]0984号文批准, 由深圳市太辰光实业有限公司和(香港)嘉翔发展公司共同出资, 于2000年12月12日成立。设立时注册资本美元80万, 其中股东深圳市太辰光实业有限公司持有75%, (香港)嘉翔发展公司持有25%。

2001年12月, (香港)嘉翔发展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25%)转让给(香港)华暘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同时新增股东深圳市爱施德实业有限公司且注册资本增加至200万美元, 其中深圳市太辰光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爱施德实业有限公司和(香港)华暘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分别持有40%、30%和30%的股权。

2004年6月, 深圳市爱施德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30%股权全部转让给深圳市神州通投资有限公司。

2007年10月, 新增股东(香港)爱施德国际有限公司, 同时注册资本增加至美元514万。其中深圳市太辰光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神州通投资有限公司、(香港)华暘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和(香港)爱施德国际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公司59%、15.56%、15.76%和9.68%。

2008年, 股东深圳市神州通投资有限公司、(香港)爱施德国际有限公司分别更名为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香港)神州通国际有限公司。

2011年2月, 公司的原外方股东将其持有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境内公司, 同时公司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112万元。经过上述变更后,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为深圳市太辰光实业有限公司59%、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5.24%和华暘进出口(深圳)有限公司15.76%。

2011年3月, 深圳市太辰光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59%全部股权转让给张致民等34位自然人, 其余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1年6月，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4,112万元增加至人民币4,84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张致民等35位自然人股东认缴，其中新增股东侯丹等12位自然人。

2011年8月26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关于发起设立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由深圳太辰光通信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以深圳太辰光通信有限公司截止2011年6月30日的净资产人民币119,172,771.29元，按1: 0.4467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5,324万元，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9月1日，本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并通过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的决议。

2014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部分转增股本的议案”，以201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同比例转增股份42,592,000.00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5,832,000.00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本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为：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占21.446%，华暘进出口（深圳）有限公司占13.388%，张致民、赵芝伟、张映华、张艺明等46位自然人占65.166%（其中张致民、张艺明等10位自然人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为39.732%）。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光器件及相关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自有物业租赁。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10月20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申报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9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6年1-9月、2015年度、2014年度、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光器件的生产经营。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2“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分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分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

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

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与交易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与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与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的确定方法：系交易发生日所在月份之第一个外汇交易日的汇率。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

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 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15	15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存在以下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a、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b、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

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

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营业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商品销售收入，销售区域主要分国内及海外两部分：

①国内销售：由本公司发送货物时随货附带货运单，客户收到货物后对货运单进行回签确认，公司销售人员根据回签后的货物单制作与客户的对账单，并在期末与客户对账确认，如双方无异议则公司销售人员在公司 ERP 系统中进行销售确认，本公司财务核对无误后，确认为当期营业收入并开具增值税发票。

②海外销售：本公司多以 FOB（离岸价）方式销售，按离岸价进行的交易，买方负责派船接运货物，卖方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并及时通知买方。货物在装船时越过船舷，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海外以 FOB 方式销售的，公司销售人员在完成海关报关、FOB 相关手续并获取提单后，在公司 ERP 系统中进行销售确认，本公司财务核对无误时，确认为当期营业收入。

其他方式的海外销售参考《2000 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中相关风险转移点的约定进行收入确认。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

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商品销售收入，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按本附注四、22 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

在确定风险是否完全转移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管理层主要依据与客户的对账结果作出判断。与客户对账行为的执行以及对客户确认时点的判断，可能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法定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5%、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应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缴纳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缴纳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本公司房屋租赁业务自2016年5月1日开始实施营改增，并按5%的适用税率计缴增值税。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关于深圳市2013年第二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3）335号），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了编号为GF20134420024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至2016年9月；本公司自2013年起享受按15%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5年12月31日，期末指2016年9月30日，本期指2016年1-9月，上期指2015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61,412.15			91,715.80
-人民币			32,942.78			11,012.88
-美元	15,625.00	6.6778	13,452.66	7,920.50	6.4936	51,432.56
-欧元	2,059.50	7.4880	13,752.93	3,626.50	7.0952	25,730.74
-港币	25.00	0.86097	187.20	4,225.00	0.83778	3,539.62
-韩元	177,800.00	0.00605	1,076.58			
银行存款：			177,837,377.33			146,124,318.07
-人民币			13,776,921.69			71,609,362.77
-美元	23,771,225.98	6.6778	158,739,492.85	9,675,007.56	6.4936	62,825,629.09
-欧元	423,780.51	7.4880	3,173,268.46	1,332,019.47	7.0952	9,450,944.54
-英镑	177,182.00	8.6546	1,533,439.34	102,997.49	9.6159	990,413.57
-港币	655,072.09	0.86097	563,997.42	1,278,773.14	0.83778	1,071,330.56
-日元	761,340.00	0.066012	50,257.57	3,278,655.00	0.05388	176,637.54
合 计			177,898,789.48			146,216,033.87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60,567.25	7,539,487.25
商业承兑汇票	3,375,962.53	7,549,919.93
合 计	4,136,529.78	15,089,407.18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545,289.79	
商业承兑汇票	1,667,264.44	
合 计	20,212,554.23	

(3) 本报告期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89,367,567.35	99.10	5,812,676.00	6.50
组合小计	89,367,567.35	99.10	5,812,676.00	6.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7,436.60	0.90	726,658.60	90.00
合 计	90,175,003.95	100.00	6,539,334.60	7.25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03,131,055.81	99.22	6,264,016.09	6.07
组合小计	103,131,055.81	99.22	6,264,016.09	6.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7,436.60	0.78	726,658.60	90.00
合 计	103,938,492.41	100.00	6,990,674.69	6.73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3,072,070.01	92.12	96,646,251.52	92.98
1 至 2 年	1,101,077.86	1.22	867,504.71	0.84
2 至 3 年	1,914,140.28	2.12	4,016,745.98	3.86
3 至 4 年	3,562,766.70	3.95	2,065,720.20	1.99
4 至 5 年	182,679.10	0.21	273,070.00	0.26
5 年以上	342,270.00	0.38	69,200.00	0.07
合 计	90,175,003.95	100.00	103,938,492.41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本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3,072,070.01	92.96	4,167,054.99	96,646,251.52	93.71	4,865,335.13
1 至 2 年	1,101,077.86	1.23	120,391.35	867,504.71	0.84	101,481.65
2 至 3 年	1,914,140.28	2.14	288,094.08	3,316,208.38	3.22	503,817.96
3 至 4 年	2,862,229.10	3.21	856,975.53	1,958,821.20	1.90	587,646.36
4 至 5 年	75,780.10	0.08	37,890.05	273,070.00	0.26	136,535.00
5 年以上	342,270.00	0.38	342,270.00	69,200.00	0.07	69,200.00
合 计	89,367,567.35	100.00	5,812,676.00	103,131,055.81	100.00	6,264,016.1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深圳市微纳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等	700,537.60	88.47	619,759.60	涉诉，有资产查封
浙江海鑫格电子有限公司	106,899.00	100.00	106,899.00	涉诉
合 计	807,436.60		726,658.60	

(4)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51,340.09 元。

(5) 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应收账款。

(6)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名 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1	TR Manufacturing LLC	非关联方	19,793,086.78	1 年以内	21.95
2	Raycap, INC	非关联方	5,471,265.11	1 年以内	6.07
3	COMMSCOPE	非关联方	5,275,128.11	1 年以内	5.85
4	Cofitel S.A.	非关联方	5,113,628.33	1 年以内	5.67
5	上海邮迅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22,300.00	2-4 年	3.46
	合 计		38,775,408.33		43.00

(8)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七、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9) 外币应收账款原币金额以及折算汇率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欧元	709,522.56	7.4880	5,312,904.93	904,968.39	7.0952	6,420,931.72
美元	7,773,627.76	6.6778	51,910,731.46	8,132,841.31	6.4936	52,811,418.33
日元	751,960.02	0.0660	49,629.36	864,113.02	0.05388	46,554.09
英镑	52,213.20	8.6546	451,884.36	11,658.20	9.6159	112,104.09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86,056.40	100.00	6,078,210.90	98.73
1-2 年			78,300.00	1.27
合 计	1,786,056.40	100.00	6,156,510.9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名 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宁波锋行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000.00	1 年以内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深圳市中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000.00	1 年以内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深圳创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500.00	1 年以内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肥高歌热处理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000.00	1 年以内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深圳联特佳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	1 年以内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 计		1,226,500.00		

(3) 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5、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07,576.62	24,054.00
合 计	107,576.62	24,054.00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336,310.47	100.00	692,249.97	29.63
组合小计	2,336,310.47	100.00	692,249.97	29.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336,310.47	100.00	692,249.97	29.63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904,064.70	100.00	500,257.93	26.27
组合小计	1,904,064.70	100.00	500,257.93	26.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904,064.70	100.00	500,257.93	26.27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42,569.51	27.50	567,323.74	29.80
1 至 2 年	358,000.00	15.32	240.00	0.01
2 至 3 年	240.00	0.01	1,017,164.96	53.42
3 至 4 年	1,016,164.96	43.50		
4 至 5 年			236.00	0.01
5 年以上	319,336.00	13.67	319,100.00	16.76
合 计	2,336,310.47	100.00	1,904,064.70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本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42,569.51	27.50	32,128.48	567,323.74	29.80	28,366.19
1 至 2 年	358,000.00	15.32	35,800.00	240.00	0.01	24.00
2 至 3 年	240.00	0.01	36.00	1,017,164.96	53.42	152,649.74
3 至 4 年	1,016,164.96	43.50	304,949.49			
4 至 5 年				236.00	0.01	118.00
5 年以上	319,336.00	13.67	319,336.00	319,100.00	16.76	319,100.00
合 计	2,336,310.47	100.00	692,249.97	1,904,064.70	100.00	500,257.93

③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情况。

(5) 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详见附注七、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7)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名 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的比例 (%)
深圳市本丰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0,198.00	1-5 年	80.48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000.00	1 年以内	3.77
丘友青	员工	46,000.00	1 年以内	1.97
马来亚大学	非关联方	15,066.96	3-4 年	0.64
何健	员工	14,912.00	1 年以内	0.64
合 计		2,044,176.96		87.50

(8)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七、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周转材料	19,450,597.69	462,438.32	18,988,159.37
在产品	10,775,871.33		10,775,871.33
产成品	33,920,871.46	388,155.96	33,532,715.50
发出商品	552,670.55		552,670.55
合 计	64,700,011.03	850,594.28	63,849,416.75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周转材料	25,182,574.11	486,912.45	24,695,661.66
在产品	7,688,104.50		7,688,104.50
产成品	35,628,410.98	381,121.79	35,247,289.19
发出商品	4,519,920.73		4,519,920.73
合 计	73,019,010.32	868,034.24	72,150,976.08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及周转材料	486,912.45	62,954.04		87,428.17	462,438.32
产成品	381,121.79	212,376.16		205,341.99	388,155.96
合 计	868,034.24	275,330.20		292,770.16	850,594.28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 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 备的原因
原材料及周转材料	呆滞，质量有瑕疵		领用并销售
产成品	呆滞，质量有瑕疵		销售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性质（或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费用	公司上市中介费	3,817,459.39	3,515,572.61
待抵扣税金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096,063.34	8,345,016.71
合 计		4,913,522.73	11,860,589.32

公司上市中介费用系本公司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发生的保荐机构保荐服务费、资产评估师费、会计师费用及律师费用等，拟将在股票发行溢价中抵扣，若本公司股票发行溢价不够抵扣或证券监管部门否决本公司的申请或者本公司放弃股票发行计划，上述支出将即刻转入损益。

9、投资性房地产**（1）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180,280.64		98,098.20	1,082,182.44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合 计	1,180,280.64		98,098.20	1,082,182.44

（2）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值合计	2,678,000.00			2,678,000.00
房屋、建筑物	2,678,000.00			2,678,000.00
二、累计折旧和摊销合计	1,497,719.36	98,098.20		1,595,817.56
房屋、建筑物	1,497,719.36	98,098.20		1,595,817.56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四、账面价值合计	1,180,280.64			1,082,182.44
房屋、建筑物	1,180,280.64			1,082,182.44

注：本期折旧额 98,098.20 元。

10、固定资产**（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9,148,316.89	13,704,660.06	966,143.87	121,886,833.0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03,977.44			3,503,977.44
机器设备	99,801,808.37	12,905,229.14	966,143.87	111,740,893.64
运输工具	1,390,312.66			1,390,312.66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电子及办公设备	4,452,218.42	799,430.92		5,251,649.34
二、累计折旧	67,136,129.65	10,911,336.84	203,156.82	77,844,309.6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42,113.66	126,593.34		1,768,707.00
机器设备	61,582,706.98	10,195,006.92	203,156.82	71,574,557.08
运输工具	725,402.14	110,026.80		835,428.94
电子及办公设备	3,185,906.87	479,709.78		3,665,616.65
三、账面净值合计	42,012,187.24			44,042,523.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61,863.78			1,735,270.44
机器设备	38,219,101.39			40,166,336.56
运输工具	664,910.52			554,883.72
电子及办公设备	1,266,311.55			1,586,032.69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42,012,187.24			44,042,523.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61,863.78			1,735,270.44
机器设备	38,219,101.39			40,166,336.56
运输工具	664,910.52			554,883.72
电子及办公设备	1,266,311.55			1,586,032.69

注：①固定资产本期折旧额为 10,911,336.84 元；②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5,759,900.00 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制机械设备	2,835,295.39		2,835,295.39	2,635,233.37		2,635,233.37
坪山厂房	29,370,209.64		29,370,209.64	1,313,362.04		1,313,362.04
合 计	32,205,505.03		32,205,505.03	3,948,595.41		3,948,595.4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倒角机	455,240.79	271,049.80	320,000.00		406,290.59
同心度检测	343,219.44	5,795.84	349,015.28		
内径检测机		532,359.57			532,359.57
机械手	75,417.64	42,628.95			118,046.59
PLC 对中系统	1,450,614.57	3,264,970.53	4,124,900.00		590,685.10
坪山厂房	1,313,362.04	28,056,847.60			29,370,209.64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倒角机				自有资金
同心度检测				自有资金
内径检测机				自有资金
机械手				自有资金
PLC 对中系统				自有资金
坪山厂房				自有资金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其他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66,880,171.00	228,433.97		67,108,604.97
土地使用权	66,673,355.00			66,673,355.00
软件	206,816.00	228,433.97		435,249.97
二、累计摊销合计	2,449,304.01	1,699,477.61		4,148,781.62
土地使用权	2,407,648.88	1,666,833.84		4,074,482.72
软件	41,655.13	32,643.77		74,298.90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其他减少	期末数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64,430,866.99			62,959,823.35
土地使用权	64,265,706.12			62,598,872.28
软件	165,160.87			360,951.07

注：① 本期摊销金额为 1,699,477.61 元。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坂田厂房装修	1,317,028.08	479,319.57	430,697.72		1,365,649.93	
合 计	1,317,028.08	479,319.57	430,697.72		1,365,649.93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212,326.83	8,082,178.87	1,253,845.03	8,358,966.86
预提绩效薪酬	2,338,712.94	15,591,419.60	5,095,500.00	33,97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29,000.00	12,860,000.00	1,979,250.00	13,195,000.00
合 计	5,480,039.77	36,533,598.47	8,328,595.03	55,523,966.86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坪山厂房	6,673,970.71	
合 计	6,673,970.71	

16、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7,490,932.62	191,992.04	451,340.09		7,231,584.57
二、存货跌价准备	868,034.24	275,330.20		292,770.16	850,594.28
合 计	8,358,966.86	467,322.24	451,340.09	292,770.16	8,082,178.85

17、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	34,839,014.45	31,663,095.98
合 计	34,839,014.45	31,663,095.98

(2)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七、4。

(3) 应付账款中包括外币余额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欧元	24,428.00	7.4880	182,916.86	9,650.00	7.0952	68,468.68
美元	1,179,788.65	6.6778	7,878,392.68	2,019,624.85	6.4936	13,114,635.93
日元	1,840,000.00	0.0660	121,462.08	9,703,000.00	0.0538	522,749.13

18、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578,298.17	79,313,896.09	98,473,339.09	22,418,855.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99,718.27	2,499,718.2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41,578,298.17	81,813,614.36	100,973,057.36	22,418,855.1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469,010.60	76,225,651.00	95,425,784.00	22,268,877.60
二、职工福利费		728,285.80	728,285.80	
三、社会保险费		759,754.29	759,754.29	
(1) 医疗保险费		538,665.77	538,665.77	
(2) 工伤保险费		68,801.52	68,801.52	
(3) 生育保险费		152,287.00	152,287.00	
(4) 其他保险(地方补充医疗保险)				
四、住房公积金		1,534,085.00	1,534,08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9,287.57	66,120.00	25,430.00	149,977.57
六、辞退福利				
合 计	41,578,298.17	79,313,896.09	98,473,339.09	22,418,855.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62,269.00	2,362,269.00	
2、失业保险费		137,449.27	137,449.27	
合 计		2,499,718.27	2,499,718.27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深圳市工资标准的 14%、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4)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金额。

(5)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的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中基本工资在下月发放，绩效奖金在下一年度陆续发放。

19、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5,923.73	224,034.78
教育费附加	109,681.62	96,014.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3,121.08	64,009.94
房产税	12,982.15	12,982.15
企业所得税	5,544,553.02	6,351,945.19
个人所得税	277,162.00	217,016.00
印花税	50,334.48	93,038.81
土地使用税	14,532.55	
合 计	6,338,290.63	7,059,041.78

20、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914,268.00	4,678,556.00
1-2 年	1,673,480.00	4,950,072.00
2-3 年	5,205,072.00	700,000.00
合 计	10,792,820.00	10,328,628.00

(2)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3)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性质或内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	10,195,000.00	10,045,000.00	不符合确认收益的条件
合 计	10,195,000.00	10,045,000.00	

期初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

2013 年 2 月，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关于“基于智能电网超高压油浸变压器光纤温度监测项目”的财政资助资金 40 万元，申请的资金用于公司购置设备。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设备陆续购置中，项目无需进行验收。

2013 年 12 月，本公司取得广东省财政厅“光纤电流传感系统研制”的财政资助金额 30 万元，申请的资金用于公司购置设备。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设备陆续购置中，项目无需进行验收。

2014 年 6 月，本公司取得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深圳市经贸信息委、深圳市科技创新委、深圳市财政委下发的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80 万元，申请的资助资金用于公司精密陶瓷插芯产品产业化项目的相关资产购置。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产陆续购置中。

2014 年 12 月，本公司取得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广东省财政厅“光纤电流传感系统研制”的财政资助金额 4.5 万元，申请的资金用于公司购置设备。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设备陆续购置中，项目无需进行验收。

2015 年 1 月，本公司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了《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取得了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 万元，规定公司用于购置设备，项目需要验收，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产陆续购置中。

2015 年 10 月，本公司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了《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取得了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 万元，规定公司用于购置设备，项目需要验收，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产陆续购置中。

2015 年 12 月，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15 年省度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100 万元，用于新型电流传感光纤研制，项目需要验收，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产还未开始购置。

期末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

2013 年 12 月，本公司取得广东省财政厅“光纤电流传感系统研制”的财政资助金额 30 万元，申请的资金用于公司购置设备。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上述设备陆续购置中，项目无需进行验收。

2014 年 6 月，本公司取得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深圳市经贸信息委、深圳市科技创新委、深圳市财政委下发的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80 万元，申请的资助资金用于公司精密陶瓷插芯产品产业化项目的相关资产购置。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上述资产陆续购置中。

2014年12月，本公司取得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广东省财政厅“光纤电流传感系统研制”的财政资助金额4.5万元，申请的资金用于公司购置设备。截止2016年9月30日，上述设备陆续购置中，项目无需进行验收。

2015年1月，本公司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了《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取得了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150万元，规定公司用于购置设备，项目需要验收，截止2016年9月30日，上述资产陆续购置中。

2015年10月，本公司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了《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取得了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0万元，规定公司用于购置设备，项目需要验收，截止2016年9月30日，上述资产陆续购置中。

2015年12月，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15年省度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100万元，用于新型电流传感光纤研制，项目需要验收，截止2016年9月30日，上述资产尚未开始购置。

2016年8月，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国家和省计划配套项目之“新型电流传感光纤研制”项目的项目资助资金55万元，资助资金用于购买设备等，项目需要验收，截止2016年9月30日，上述资产尚未开始购置。

21、递延收益

项 目	内 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65,000.00	3,150,000.00
合 计		2,665,000.00	3,150,000.00

其中，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注1）	2,100,000.00	2,550,000.00
国际合作研究项目（注2）	125,000.00	200,000.00
光无源器件技术改造项目（注3）	100,000.00	400,000.00
智能电网超高压油浸变压器光纤测温系统关键技术研究项目（注4）	340,000.00	

注1：2012年8月，公司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了《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书》，取得了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300万元，规定公司用于购置设备。上述设备已于2015年3月购置完毕，并通过验收，因而转入递延收益核算，并按该设备的使用年限5年分摊，其中2015年度确认45万元的递延收益并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2016年1-9月确认45万元的递延收益并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截止2016年9月30日，该递延收益尚余210万元未确认收益。

注2：2012年8月，公司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了《深圳市国际合作研究项目合同书》，取得了科技研发资金资助50万元，规定公司用于购置设备。上述设备

已于 2013 年 1 月购置完毕，并于 2015 年 6 月通过验收，因而转入递延收益核算，并按该设备的使用年限 5 年分摊，其中 2015 年度确认 30 万元的递延收益并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2016 年 1-9 月确认 7.50 万元的递延收益并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递延收益尚余 12.5 万元未确认收益。

注 3：公司根据 2011 年根据深发改【2011】1412 号文，公司取得了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补贴，补贴额为 200 万元，用于光无源器件技术改造项目购置设备。2012 年度公司购入相关设备并使用，该政府补助符合收益确认的条件，因而转入递延收益核算，并按该设备的使用年限 5 年分摊，其中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分别各确认 40 万元，共计 160 万元的递延收益并转入各期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2016 年 1-9 月确认 30 万元的递延收益并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递延收益尚余 10 万元未确认收益。

注 4：2013 年 2 月，根据《2012 年福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发展分项》，公司取得福田财政局产业专项资金 40 万元，申请的资金用于公司购置设备，上述设备已于 2016 年 1 月购置完毕，并通过验收，因而转入递延收益核算，并按该设备的使用年限 5 年分摊，其中 2016 年 1-9 月确认 6 万元的递延收益并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递延收益尚余 34 万元未确认收益。

22、股本

(1) 2016 年 1-9 月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张致民、张艺明等 10 位一致行动人	38,075,400.00			38,075,400.00	39.732
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552,400.00			20,552,400.00	21.446
华暘进出口（深圳）有限公司	12,830,400.00			12,830,400.00	13.388
其他 36 位自然人股东	24,373,800.00			24,373,800.00	25.434
合 计	95,832,000.00			95,832,000.00	100.00

(2) 2015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张致民、张艺明等 10 位一致行动人	38,075,400.00			38,075,400.00	39.732
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552,400.00			20,552,400.00	21.446
华暘进出口（深圳）有限公司	12,830,400.00			12,830,400.00	13.388
其他 36 位自然人股东	24,373,800.00			24,373,800.00	25.434
合 计	95,832,000.00			95,832,000.00	100.00

(3) 2014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张致民、张艺明等 10 位一致行动人	21,153,000.00	16,922,400.00		38,075,400.00	39.732
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418,000.00	9,134,400.00		20,552,400.00	21.446
华暘进出口（深圳）有限公司	7,128,000.00	5,702,400.00		12,830,400.00	13.388
其他 36 位自然人股东	13,541,000.00	10,832,800.00		24,373,800.00	25.434
合 计	53,240,000.00	42,592,000.00		95,832,000.00	100.00

(4) 2013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张致民、张艺明等 10 位一致行动人	21,153,000.00			21,153,000.00	39.732
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418,000.00			11,418,000.00	21.446
华暘进出口（深圳）有限公司	7,128,000.00			7,128,000.00	13.388
其他 36 位自然人股东	13,541,000.00			13,541,000.00	25.434
合 计	53,240,000.00			53,240,000.00	100.00

(5) 2011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并通过决议，将深圳太辰光通信有限公司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人民币 119,172,771.29 元，按 1: 0.4467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53,240,000.00 元，上述净资产出资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中审国际验字[2011]01020270 号验资报告验证。

(6) 2014 年 12 月，公司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同比例转增股份 42,592,000.00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5,832,000.00 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上述新增实收资本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瑞华验字[2014]48360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7) 2011 年 3 月 15 日，公司自然人股东张致民、张艺明等 10 人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自股东签署日起，至公司经过批准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 5 年内有效。

23、资本公积

(1) 2016 年 1-9 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23,340,771.29			23,340,771.29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3,340,771.29			23,340,771.29
合 计	23,340,771.29			23,340,771.29

(2) 2015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23,340,771.29			23,340,771.29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3,340,771.29			23,340,771.29
合 计	23,340,771.29			23,340,771.29

(3) 2014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65,932,771.29		42,592,000.00	23,340,771.29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65,932,771.29		42,592,000.00	23,340,771.29
合 计	65,932,771.29		42,592,000.00	23,340,771.29

(4) 2013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65,932,771.29			65,932,771.29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65,932,771.29			65,932,771.29
合 计	65,932,771.29			65,932,771.29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的构成：

(1) 根据公司 2011 年 9 月 1 日创立大会决议，将深圳太辰光通信有限公司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人民币 119,172,771.29 元，按 1:0.4467 的比例折合股份，其中 53,240,000.00 元计入股本，65,932,771.29 元计入资本公积。

(2) 2014 年 12 月，公司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同比例转增股份 42,592,000.00 股。

24、盈余公积

(1) 2016 年 1-9 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3,456,755.39	7,577,245.07		41,034,000.46
合 计	33,456,755.39	7,577,245.07		41,034,000.46

(2) 2015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1,812,323.18	11,644,432.21		33,456,755.39
合 计	21,812,323.18	11,644,432.21		33,456,755.39

(3) 2014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3,386,738.92	8,425,584.26		21,812,323.18
合 计	13,386,738.92	8,425,584.26		21,812,323.18

(4) 2013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044,733.67	7,342,005.25		13,386,738.92
合 计	6,044,733.67	7,342,005.25		13,386,738.92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5、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224,658,158.62	145,732,908.69	93,860,650.32	43,754,603.03	
加：本期净利润	75,772,450.70	116,444,322.14	84,255,842.63	73,420,052.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77,245.07	11,644,432.21	8,425,584.26	7,342,005.25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38,332,800.00	25,874,640.00	23,958,000.00	15,972,000.00	
转作股本的未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4,520,564.25	224,658,158.62	145,732,908.69	93,860,650.32	

(2)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通过的《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706,281.12 元后，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3,2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息 0.30 元（含税），共计 15,972,000.00 元。

根据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通过的《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342,005.25 元后，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3,2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息 0.45 元（含税），共计 23,958,000.00 元。

根据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通过的《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425,584.26 元后，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5,83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息 0.27 元（含税），共计 25,874,640.00 元。

根据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通过的《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644,432.21 元后，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5,83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息 0.40 元（含税），共计 38,332,800.00 元。

(3)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25 日召开 2013 年第 9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股票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314,509,660.09	500,949,068.48	410,140,454.12	347,702,134.39
其他业务收入	1,041,019.90	1,208,592.00	978,738.00	
营业收入合计	315,550,679.99	502,157,660.48	411,119,192.12	347,702,134.39
主营业务成本	201,894,805.08	317,714,685.69	269,960,683.82	217,013,557.15
其他业务成本	98,098.20	130,797.60	92,844.87	
营业成本合计	201,992,903.28	317,845,483.29	270,053,528.69	217,013,557.1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器件	314,509,660.09	201,894,805.08	500,949,068.48	317,714,685.69
合 计	314,509,660.09	201,894,805.08	500,949,068.48	317,714,685.69

(续)

行业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器件	410,140,454.12	269,960,683.82	347,702,134.39	217,013,557.15
合 计	410,140,454.12	269,960,683.82	347,702,134.39	217,013,557.1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插芯	78,737,336.25	63,340,342.01	131,827,793.95	94,004,950.18
光纤连接器	199,883,261.95	118,390,833.52	328,966,921.06	196,388,640.72
光纤传感	2,798,488.68	821,070.30	2,669,011.96	1,127,483.87
耦合器	2,141,737.87	1,593,288.90	4,787,977.21	3,483,710.35
连接头	2,698,203.20	1,257,623.60	4,767,750.66	2,661,968.51
PLC	17,563,644.61	11,625,698.89	14,930,079.04	12,640,898.10
衰减器	1,723,756.16	892,305.65	1,407,527.41	643,335.84
其他光无源器件	8,963,231.37	3,973,642.21	11,592,007.19	6,763,698.12
合 计	314,509,660.09	201,894,805.08	500,949,068.48	317,714,685.69

(续)

产品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插芯	133,304,452.37	94,425,681.54	109,144,433.79	70,198,444.84
光纤连接器	251,466,528.92	160,723,012.29	215,654,174.84	132,689,795.49
光纤传感	3,497,232.29	1,095,043.23	3,353,182.21	1,236,296.07
耦合器	1,539,154.37	1,822,490.80	1,432,518.98	1,650,828.14
连接头	4,145,189.16	1,892,703.70	3,633,763.48	1,946,854.03
PLC	6,198,965.09	4,729,132.11	3,806,925.85	3,323,110.11
衰减器	1,457,321.66	732,247.85	1,612,467.88	664,426.86
其他光无源器件	8,531,610.26	4,540,372.30	9,064,667.36	5,303,801.61
合 计	410,140,454.12	269,960,683.82	347,702,134.39	217,013,557.1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地区	62,339,858.87	49,781,972.17	109,510,630.94	77,440,286.21
海外地区	252,169,801.22	152,112,832.91	391,438,437.54	240,274,399.48
合 计	314,509,660.09	201,894,805.08	500,949,068.48	317,714,685.69

(续)

地区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地区	112,536,926.82	81,996,699.88	80,862,382.28	54,091,486.84
海外地区	297,603,527.30	187,963,983.94	266,839,752.11	162,922,070.31
合 计	410,140,454.12	269,960,683.82	347,702,134.39	217,013,557.15

(5) 报告期内各年度 / 期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年度/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6 年 1-9 月	203,515,013.20	64.50
2015 年度	350,218,192.13	69.74
2014 年度	261,310,288.25	63.56
2013 年度	215,458,345.53	61.97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87,122.75	2,803,023.34	2,115,892.60	2,073,912.82
教育费附加	851,624.03	1,201,403.93	906,811.09	888,819.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7,749.39	800,980.72	604,540.31	592,546.54
营业税	23,355.20	67,940.31	58,345.21	
合 计	3,429,851.37	4,873,348.30	3,685,589.21	3,555,279.15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8、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职工薪酬	2,579,481.52	5,777,762.62	4,851,179.69	4,276,051.51
运输费	2,680,534.98	2,331,954.55	2,098,465.53	2,317,968.06
广告、展位、市场推广费	140,708.78	479,558.86	509,076.41	993,980.40
差旅费	416,648.56	518,691.25	511,773.58	281,888.87
其他	111,504.50	164,538.77	146,022.02	215,828.98
合 计	5,928,878.34	9,272,506.05	8,116,517.23	8,085,717.82

29、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职工薪酬	6,508,782.13	13,556,632.24	9,656,520.64	9,097,985.97
技术开发费	11,096,011.84	22,529,531.51	15,998,226.77	15,007,578.47
其中：职工薪酬	8,179,679.64	16,708,125.50	13,675,249.50	12,866,618.60
材料领用	1,176,860.05	3,535,281.37	700,709.20	438,265.29
折旧	956,070.83	1,138,896.07	641,462.71	611,956.83
差旅费	102,425.80	206,098.48	103,401.30	243,202.34
水电租金	256,780.01	546,324.82	401,839.73	446,054.04
其他	424,195.51	394,805.27	475,564.33	401,481.37
折旧	296,583.38	357,115.54	362,399.26	288,167.41
招待费	349,534.69	378,416.48	301,657.54	395,962.01
差旅费	172,523.19	154,864.34	163,692.36	243,593.76
车辆费用	490,096.51	583,232.47	592,084.25	547,228.95
水电物业费	288,401.11	375,414.80	298,427.73	243,329.17
租赁费	460,430.17	496,599.12	969,790.98	494,894.31
长期摊销及临时装修费	62,684.82	214,995.54	141,073.50	104,517.82
无形资产摊销	1,699,477.61	2,239,633.05	189,705.14	9,982.91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税费	249,464.58	333,170.94	274,098.16	258,487.23
办公费	342,168.82	743,466.40	605,080.60	891,732.19
中介顾问费用	307,996.43	241,909.12	1,588,582.09	411,472.61
其他	947,333.16	1,426,829.73	1,480,646.37	2,218,357.30
合 计	23,271,488.44	43,631,811.28	32,621,985.39	30,213,290.11

30、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利息支出				112,145.98
减：利息收入	507,278.71	924,027.07	1,767,541.27	277,054.49
汇兑净损益	-5,645,634.36	-9,196,342.35	-1,028,230.55	2,309,920.23
其他	104,634.39	184,591.90	181,031.28	197,766.72
合 计	-6,048,278.68	-9,935,777.52	-2,614,740.54	2,342,778.44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坏账损失	-259,348.05	2,139,421.93	940,988.81	1,007,530.03
存货跌价损失	275,330.20	292,754.25		784,287.93
合 计	15,982.15	2,432,176.18	940,988.81	1,791,817.96

3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衍生金融工具（远期结购汇合约）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8,000.00	-648,000.00	
合 计		648,000.00	-648,000.00	

3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1,491.71	171,491.71	23,795.32	23,795.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1,491.71	171,491.71	23,795.32	23,795.32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741,551.00	1,741,551.00	2,339,302.60	2,339,302.60
其他	295,730.31	295,730.31	150,214.17	150,214.17
合 计	2,208,773.02	2,208,773.02	2,513,312.09	2,513,312.09

(续)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358,239.00	1,358,239.00	1,717,928.76	1,717,928.76
其他	188,157.10	188,157.10		
合 计	1,546,396.10	1,546,396.10	1,717,928.76	1,717,928.76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说明
深发改委及科工贸--光无源器件技术改造资助	3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中小企业市场开拓补贴款	20,180.00		15,570.00	62,448.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福田区残疾人劳动就业补贴		16,473.6		5,789.76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资助款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支持骨干企业加快发展财政奖励资金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福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915,600.00	41,2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产业技术进步资金贷款贴息				565,033.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电力信息补贴				12,76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科技开发交流中心俄罗斯展资助金		28,980.00		27,216.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其他涉外发展服务补贴			22,989.00	6,48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境内外展会补贴				54,002.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2013 年引进技术进口贴息资助			4,08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 年企业技改贷款贴息资助		149,7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财政局 2012 年科技研发资金补贴--国际合作研究项目	75,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财政局 2012 年第三批战略性新兴产业补贴--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说明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2015 年上市培育专项资金资助		902,9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中小企业服务署 2015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9,72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财政委员会优化外贸结构扶持资金补贴		57,629.00			与收益相关
福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2014 年岗前培训补贴款		23,9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5 年科技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田区财政局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深圳市财政委员会稳定岗位补贴	636,371.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741,551.00	2,339,302.60	1,358,239.00	1,717,928.76	

3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7,218.83	167,218.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7,218.83	167,218.83
对外捐赠支出				
其他				
合 计			167,218.83	167,218.83

(续)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9,388.49	59,388.49	8,275.13	8,275.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9,388.49	59,388.49	8,275.13	8,275.13
对外捐赠支出				
其他				
合 计	59,388.49	59,388.49	8,275.13	8,275.13

3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0,547,622.15	22,516,010.45	16,109,735.44	15,523,067.54
递延所得税调整	2,848,555.26	-1,928,126.43	-1,211,247.13	-2,533,772.69
合 计	13,396,177.41	20,587,884.02	14,898,488.31	12,989,294.85

3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907	0.7907	1.2151	1.2151	0.8792	0.8792	0.7661	0.76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711	0.7711	1.1943	1.1943	0.8660	0.8660	0.7510	0.7510

（2）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于申报财务报表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75,772,450.70	116,444,322.14	84,255,842.63	73,420,052.54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75,772,450.70	116,444,322.14	84,255,842.63	73,420,052.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894,993.63	114,450,142.87	82,991,886.16	71,966,846.95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73,894,993.63	114,450,142.87	82,991,886.16	71,966,846.95

②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95,832,000.00	95,832,000.00	95,832,000.00	95,832,000.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95,832,000.00	95,832,000.00	95,832,000.00	95,832,000.00

于2016年9月末，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为95,832,000.00股。因此，以该股数为基础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3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56,551.00	1,189,302.60	958,239.00	1,317,928.76
利息收入	423,756.09	924,027.07	1,767,541.27	277,054.49
经营租赁收到的收入	1,038,189.70	1,208,592.00	978,738.00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295,730.31	150,214.17	188,157.10	
转出远期结购汇质押货币资金		37,815,420.00		
往来、投标保证金	7,220,000.00	422,831.35	394,313.23	389,110.60
合 计	9,834,227.10	41,710,387.19	4,286,988.60	1,984,093.8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经营费用	104,634.39	3,494,743.43	3,265,337.54	3,593,147.32
管理费用	3,349,396.82	7,348,283.83	7,288,200.52	7,098,832.62
银行手续费	5,318,745.45	184,591.90	181,031.28	197,766.72
往来、投标保证金	7,567,700.00	724,039.75	117,479.55	1,095,248.46
远期结购汇质押货币资金			37,815,420.00	
合 计	16,340,476.66	11,751,658.91	48,667,468.89	11,984,995.12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50,000.00	4,500,000.00	4,845,000.00	700,000.00
合 计	550,000.00	4,500,000.00	4,845,000.00	7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公司上市中介费	301,886.78	301,886.78	1,042,138.67	1,177,547.16
合 计	301,886.78	301,886.78	1,042,138.67	1,177,547.16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772,450.70	116,444,322.14	84,255,842.63	73,420,052.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982.15	2,432,176.18	940,988.81	1,791,817.9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固定资产折旧、 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11,336.84	13,126,409.37	11,251,422.06	10,253,470.50
无形资产摊销	1,699,477.61	2,239,633.05	189,705.14	9,982.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0,697.72	391,115.72	313,553.52	104,517.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491.71	143,423.51	59,388.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75.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8,000.00	648,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02,193.82	-397,741.23	213,557.87	1,022,182.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8,555.26	-1,928,126.43	-1,211,247.13	-2,533,772.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95,779.48	-5,791,627.57	-2,191,993.30	-1,414,385.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81,926.27	-33,685,045.67	-19,536,960.93	-1,484,232.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308,348.44	-1,987,674.41	22,507,177.74	18,752,116.85
其他-远期结购汇质押货币资金		37,815,420.00	-37,815,42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74,172.06	128,154,284.66	59,624,014.90	99,930,025.14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77,898,789.48	146,216,033.87	64,385,039.66	104,732,385.6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6,216,033.87	64,385,039.66	104,732,385.60	36,973,594.5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82,755.61	81,830,994.21	-40,347,345.94	67,758,791.0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77,898,789.48	146,216,033.87	64,385,039.66	104,732,385.60
其中：库存现金	61,412.15	91,715.80	103,191.19	76,844.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7,837,377.33	146,124,318.07	64,281,848.47	104,655,541.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898,789.48	146,216,033.87	64,385,039.66	104,732,385.60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张致民、张艺明等 10 位一致行动人	39.732%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72619721X
华暘进出口（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564205095
深圳市太辰光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前控股股东	724718237
（香港）华暘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前股东	
（香港）神州通国际有限公司	本公司前股东	
赵芝伟等其他 36 位自然人	本公司股东	
成都亚讯星科实业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关联方	755974292
深圳瑞科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然人股东之控股公司	565746141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期与上期均无发生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 容	关联交易定 价原则及决 策程序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深圳瑞科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插芯	市场公允价			94,230.78	0.02
成都亚讯星科实业有限公司	光无源器件	市场公允价			1,064.96	0.0002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深圳瑞科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插芯	市场公允价			111,538.46	0.03
成都亚讯星科实业有限公司	光无源器件	市场公允价	2,605.97	0.001	10,373.94	0.003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及核心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总额	604.52	1,114.56	710.89	732.44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20 万元以上]	13	11	8	8
[10~20 万元]		1		
[10 万元以下]	3	3	3	3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瑞科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0,820.00	1,541.00	82,500.00	4,125.00
合计	30,820.00	1,541.00	82,500.00	4,125.00

(续)

项目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瑞科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91,856.00	9,185.60	91,856.00	4,592.80
合计	91,856.00	9,185.60	91,856.00	4,592.80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均无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八、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的情形。

九、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70,132,177.75	
合 计	70,132,177.75	

2016年4月25日公司与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太辰光通信科技厂区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合同。施工期限为2016年4月28日至2017年01月23日，施工合同总价为97,903,163.66元，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包干，公司预付了6,673,970.71元的保证金。截止2016年9月30日，该工程项目的完工进度占总工程量的28.37%，并确认了在建工程总计27,770,985.91元。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2016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7,303,448.00	4,655,376.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5,814,516.00	4,523,264.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759,000.00	1,728,288.00
以后年度/期间		
合 计	13,876,964.00	10,906,928.00

2012年公司与深圳市本丰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深圳市坂田街道贝尔路本丰1号厂房三、四楼厂房的租赁协议。租赁期限为2013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租赁面积为5,600平方米，2013年至2017年的每年月租金分别为109,816.00元、116,405.00元、123,389.00元、130,793.00元、138,640.00元，每月物业管理及电梯使用费为人民币12,200.00元。公司如租赁期满续租，则续租期间的租金按6%的年增长率递增。

2013年8月，公司与深圳市本丰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贝尔路坂田高新技术工业园南座A栋厂房一至三楼及五楼的房地产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2013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租赁面积为6,700平方米，2013年9月01日至2015年8月31日每月的租金为177,550.00元，2015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每月的租金为195,305.00元，2017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每月的租金为214,836.00元。期间出租方每月收取电梯使用费1,200.00元，不收取物业管理费。

2015年6月，公司与深圳市本丰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贝尔路坂田高新技术工业园南座 B 栋 B301、302、303、304 及三楼转角及二楼的房地产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 2015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租赁面积为 1,330 平方米,2015 年 6 月 1 日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每月的租金为 41,000.00 元,2016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每月的租金为 44,000.00 元,每月物业管理及电梯使用费为人民币零元。

2015 年 11 月,公司与深圳市本丰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贝尔路坂田高新技术工业园 1-B310-313 的房地产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 2015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租赁面积为 165 平方米,2015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每月的租金为 5,700.00 元,每月物业管理及电梯使用费为人民币零元。

2016 年 01 月,公司与深圳市本丰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贝尔路坂田高新技术工业园北座一楼 A 区的房地产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02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1 月 31 日,租赁面积为 1600 平方米,2016 年 02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1 月 31 日每月的租金为 48,000.00 元,每月物业管理及电梯使用费为人民币 2,400.00 元。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6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1,491.71	-143,423.51	-59,388.49	-8,275.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41,551.00	2,339,302.60	1,358,239.00	1,717,928.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5,730.31	150,214.17	188,157.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208,773.02	2,346,093.26	1,487,007.61	1,709,653.63
所得税影响额	-331,315.95	-351,913.99	-223,051.14	-256,448.04
合 计	1,877,457.07	1,994,179.27	1,263,956.47	1,453,205.59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 1-9 月	19.66%
	2015 年	36.01%
	2014 年	33.82%
	2013 年	37.6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 1-9 月	19.18%
	2015 年	35.39%
	2014 年	33.12%
	2013 年	36.90%

注：

2016 年 1-9 月：

(a)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772,450.70 / (377,287,685.30 + 75,772,450.70 / 2 - 38,332,800 * 7/9) = 19.66\%$

(b)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894,993.63 / (377,287,685.30 + 75,772,450.70 / 2 - 38,332,800 * 7/9) = 19.18\%$

2015 年：

(a)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444,322.14 / (286,718,003.16 + 116,444,322.14 / 2 - 25,874,640 * 10/12) = 36.01\%$

(b)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450,142.87 / (286,718,003.16 + 116,444,322.14 / 2 - 25,874,640 * 10/12) = 35.39\%$

2014 年：

(a)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255,842.63 / (226,420,160.53 + 84,255,842.63 / 2 - 23,958,000 * 9/12) = 33.82\%$

(b)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991,886.16 / (226,420,160.53 + 84,255,842.63 / 2 - 23,958,000 * 9/12) = 33.12\%$

2013 年：

(a)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420,052.54 / (168,972,107.99 + 73,420,052.54 / 2 - 15,972,000 * 8/12) = 37.64\%$

(b)

(b)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966,846.95 / (168,972,107.99 + 73,420,052.54 / 2 - 15,972,000 * 8 / 12) = 36.90\%$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六、36。



法人代表：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伪造。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07014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09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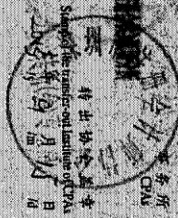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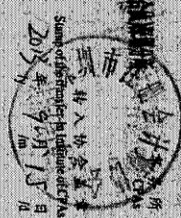


姓名: 李巧仪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8-01-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301680129564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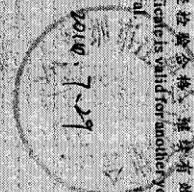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191049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CIPA

发证日期: 2005 年 11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5 11 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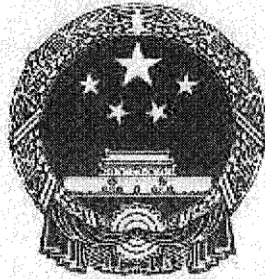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花
Full name: 李花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5-03-24
Date of Birth: 1975-03-24
工作单位: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321102197503241048
Identity card No.: 321102197503241048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注册号 110000013615629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委派杨剑涛为代表), 顾仁荣(委派顾仁荣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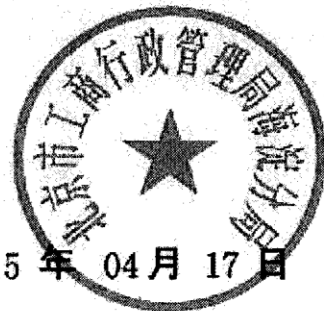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 年 04 月 17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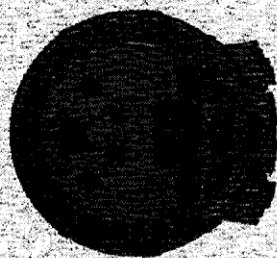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6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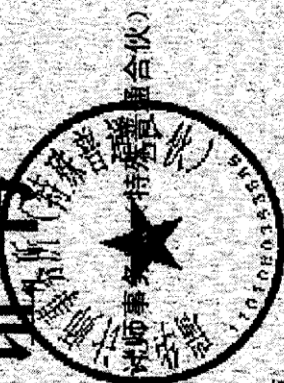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顾仁荣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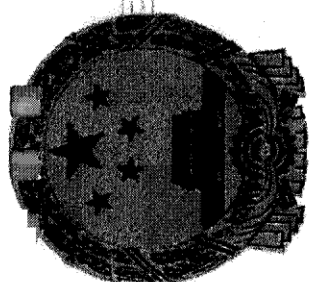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1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2-14



证书序号: 0004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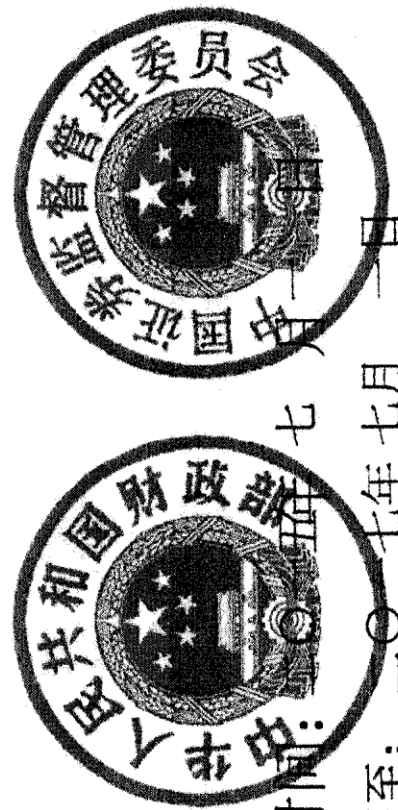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特派员)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杨剑涛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